杭州新景生物试剂开发有限公司
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西湖科技经济园西园一路8号4幢5F
邮编：310030 电话：0571-56011203 传真：0571-87983751

快速质粒 DNA 小量试剂盒质检报告单

XJ-QR-016

请检编号	20261110	请检日期	2026.11.05	请 检 人	黄芳
生产日期	2026.11.05	抽检比例	1/1000	产品序号	1005250
产品批号	20261110	产品名称	快速质粒 DNA 小量试剂盒(250 次制备)		

填写说明：
内容须用数字填写；如果无法用数据填写，则打“√”表示产品符合要求，打“×”表示产品不符合要求，如果不符合要求，在备注中注明不符合项的详细内容。

样品 / 要求（指标）	检验 1	检验 2	对照 1	对照 2
DNA OD_{260}	4.659	5.108	4.968	4.892
DNA OD_{280}	2.601	2.834	2.758	2.721
DNA OD_{230}	2.690	2.668	2.602	2.546
OD_{260}/OD_{230}	1.73	1.91	1.91	1.92
OD_{260}/OD_{280}	1.79	1.80	1.80	1.80
DNA 浓度（ng/μl）	232.9484	255.4205	248.4189	244.6234
试剂盒外观与组成	√	√	√	√
电泳检测	√	√	√	√

备注

1. 本批次共生产 120 盒，随机抽取一盒送检。
2. 质粒 DNA 用 60 μl Buffer E 洗脱。
3. 有效期至 2028.11.05

检验结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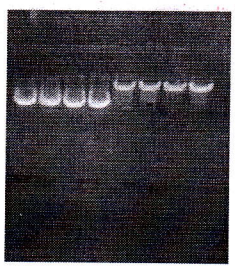

质检员：倪景生

审核意见

杭州新景生物试剂开发有限公司 质检专用章

审核人：许正鹏

仅供科研使用，请勿用于人体及动物的治疗或临床诊断。

SIMGEN
杭州新景生物试剂开发有限公司
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西湖科技经济园西园一路8号4幢5F
邮编：310030 电话：0571-56011203 传真：0571-87983751

快速质粒 DNA 小量试剂盒检验方法

一、 目的

通过质粒 DNA 的分离纯化，以及对获得的 DNA 的各项指标的测试，判断送检的产品是否符合质量要求。

二、 材料、试剂及仪器

1. 材料：送检快速质粒 DNA 小量试剂盒、对照其他批次的试剂盒、1.5 ml 离心管若干。
2. 仪器：超微量分光光度计、电泳仪、电泳槽、移液器、台式离心机、水浴锅。

三、 质粒 DNA 纯化操作步骤

按每管 3 ml 的数量收集 4 管同一菌株，按照说明书中的操作步骤，用送检试剂盒和对照试剂盒同步平行各自抽提 2 管细菌中的质粒 DNA。最终质粒 DNA 用 60 μl Buffer E 洗脱。

四、 纯化的质粒 DNA 的纯度检测步骤

在超微量分光光度计上用 Buffer E 调零，取 2 μl 洗脱的质粒 DNA 检测，记录各个波长的吸光度。

五、 酶切检测操作步骤

1. 取一个 200 μl 离心管，加入 1 μl 内切酶，2 μl 10×Buffer，17 μl 提取的质粒 DNA。
2. 37℃酶切 2 h。
3. 按内容六进行电泳检测。

六、 电泳检测操作步骤（连同原质粒 DNA）

在 1%琼脂糖凝胶上，按下表依次加入质粒 DNA/酶切产物，电泳结束后在紫外灯下观察并记录分析结果。

电泳加样顺序：

	检验 1	检验 2	对照 1	对照 2	检验 1（酶切）	检验 2（酶切）	对照 1（酶切）	对照 2（酶切）
DNA/酶切产物	8 μl	8 μl	8 μl	8 μl	8 μl	8 μl	8 μl	8 μl
6×Loading Buffer	2 μl	2 μl	2 μl	2 μl	2 μl	2 μl	2 μl	2 μl

七、质量要求与判断方法：

1. 试剂盒外观必须无破损、污渍；试剂盒组成必须与说明书对应一致；试剂盒标签内容必须与送检单相符。
2. 送检试剂盒纯化得到的 DNA OD_{260}/OD_{280} 数值必须在 1.8±0.15 范围内。
3. 送检试剂盒纯化得到的 DNA OD_{260}/OD_{230} 数值必须≥1.8。
4. 送检剂盒纯化得到的 DNA 电泳检测，无肉眼可见的 RNA 污染，主条带清晰，酶切后的 DNA 条带清晰无拖尾。
5. 送检试剂盒与对照试剂盒测得的各项指标的差异必须小于±10%。

以上任何一项不符合要求即判断为不合格产品。

仅供科研使用，请勿用于人体及动物的治疗或临床诊断。